



趙城縣廣勝寺

甄正論卷上

集

大白馬寺僧玄奘撰

滯俗公子問於甄正先生曰余長自
 聾俗情未曉於大方生於季代心有
 昏於通理每遲迴於聞見踐歧路以
 躊躇竟滯迷於言說仰夷塗而顛踵
 自懷此惑行積歲時希為指南坐祛
 知北先生廼隱机而對曰余少聞詩
 禮長好墳籍就哉有年搜覽無倦簡
 冊所載文字所紀帝王政化凡聖教
 門莫不甄明是非詳辯紕謬久蓄靈
 臺之鑒恨無起余者商予貧質疑不
 失言矣公子跪而進曰夫記事之書
 歷代之所述古人糟粕寔先王之蘧
 廬此廼末俗之談焉足言議至如釋
 迦貽範法玉演化超九流而獨步歷
 万劫而高視言象不詮其闕域愚智
 莫窺其萌兆皎皎焉若十景之耀青
 天滔滔焉若九瀛之浮碧海此蓋出
 世之聖旨不俟僕之一二談也夫道
 之為教其來尚矣爰自黃帝之書逮
 乎伯陽之典修身理國之要延齡保

甄正論卷上 第五張 集字子

壽之功靜退清虛之規雌柔恬淡之
 德慈儉戒剛之用挫銳解紛之能誠
 有益於凡情固無礙於時政自家形
 國抑有由焉近自吳蜀分疆宋齊承
 統別立天尊以為教主據其經論所
 說天尊者廼道法之宗正玄門之極
 位天人所奉故号天尊源乎造化之
 先本乎陰陽之始生成天地孕育軋
 坤万物資之以立形三光稟之以成
 象據此所陳天尊在於天地之先矣
 先生學富蓬萊藝兼石室道談佛史
 識辯幽微明鏡高懸物來斯鑑洪鍾
 佇扣敢迥下風請决深疑庶幾迷復
 先生廼仰天而歎曰此迷固衆豈獨
 子焉進坐吾為子論之夫道之為教
 起自黃帝逮於伯陽誠如子之言也
 至於天尊者何虛妄乎何虛誕歟子
 諦聽之吾為子分析辯之夫宇宙之
 外言議所不及者人莫得而知之天
 地之內耳目所泊者咸可究而詳焉
 余披覽書史古人陳迹簡牘所紀翰
 墨所傳咸見之矣當為子據史藉憑
 典記而語之案周易鈞命决云天地

未分之前有太易有太初有太始有太素有太極謂之五運擇去氣象未分謂之太易元氣始萌謂之太初氣形之端謂之太始形變有質謂之太素質形已具謂之太極五氣漸變謂之三運此言氣形質具而未相離皆謂太易太素等也又案易緯通卦去易有太極是生兩儀氣之清輕者上浮為天氣之濁重者下凝成地天地和而生人參之謂之三才又案易序卦去有天地万物然後立君臣定父子長幼夫婦之禮尊卑上下之別據此太易之前氣色未分形象未著混沌茫昧無狀之狀二儀既判天地形具三光以朗氣象質見陰陽交合人迺生焉自茲之後三才始備此並書紀所詮若指諸掌天尊若本無形色即與太易等無異不得生在五運之前若有形色即生在三才之內不得在太易之先無形無象天尊不含有形明矣若與太易同氣至太極後共三才俱稟形而生此迺為陰陽天地之所生育豈能生天地哉請究斯理

虛實自彰不假傍求稽之經史公子愀然而驚曰如先生所談誠虛妄矣但習俗移人觸塗多懵以愚不了尚有感焉重申疑緒伏希指誨案道家靈寶等經非無憑據咸是天尊所說部秩具存若元無天尊經教從何而有靈寶所載事跡昭然僕請再陳庶垂一覽經云天尊居大羅天玄都玉京山或遊空青林中或坐寒木之下處三清之上摠九仙之長朝會百靈階級万品其於神變奇異備列經文若無影響何能致此亟繁高聽希暫釋疑 先生竟尔而笑曰子何惑之滯乎直為夫子揚確而論之子察之夫言不可以虛發必據禮經筆不可妄書事尊曲藉是知禮經無紀咸非雅正之談典籍不詮並為虛謬之說縑細可驗軸素難誣教異外方跡殊中寓考之史策同明鑑之臨形求之帝載若權衡之准物自無懷以往文字未鎔炎皇以來書紀方漸逮乎皇帝少昊之代顓頊帝嚳之朝唐堯虞舜之君夏禹殷湯之后周武秦襄

以降漢魏晉宋以前上自尚書綿乎左傳司馬遷史記皇甫謐帝王紀羣耀洞紀陽擘裴玠之書歷代相承年祀顯著大無不錄細無不載禪讓戰爭之帝純澆步驟之皇神祇變現之徵災異祥瑞之應龍鳳龜虵之通感魚鼈蟹兕之精靈爰及樹石奇怪鬼妖魘魅莫不咸備書之何獨天尊不詳其事自天皇啓運帝業權輿逮自人皇年代絲遠五姓其為宗本七十二姓派其繁流至有巢燧人事經六紀九十六代一百八万二千七百六十餘年其時文字未生俗尚淳朴自太昊至無懷氏凡一十六代合万七千七百八十三年數歷三紀七十二禪自炎帝神農氏至黃帝子孫相承一十八世合一千五百二十年文字已生漸可詳紀自茲以降史官立焉歷然可觀備諸方策天尊之義聞尔無聞以此推之足明虛妄昭然可驗何所疑焉 公子曰先生縱懸河之辯吐連環之辭藻雪心靈清滌耳目自可聽聲耳

甄正論卷上 第七張

甄正論卷上 第七張 集字

甄正論卷上 第八張 集字

息察理通幽而迷滯過深不無小惑
再贖高聽有媿廼心請更詳之冀申
積晦案道家教跡義旨甚多法門名
數事理不少經有三十六部名迺苞
於三洞玉字金書銀函瑤格紫筆朱
鞞具有表章豈全虛也

先生曰子迷其本又惑其末為子備
論少選可悟道經咸推天尊所說說
主本自憑虛教跡足成非實焉有皮
之不存毛將安附雖有三十六部咸
是偽書徒稱三洞俱非實錄玉字金
書為中生為銀函瑤格虛內構虛紫
筆之名既矯詞而妄立朱鞞之說亦
假飾而空題語事以惑庸情撫實足
為虛妄但道家經云是天尊所詮教
主畢竟不存明經無主可說說經無
主自曉為端扶本塞源詐勞繁述子
今尚未悟終俟剖排論之其稱三十
六部者義有由焉此名發自佛經道
士因而創作庸俗愚情以增加為勝
以佛經有一十二部迺加二十四部
惣成三十六部見佛法說眼耳等六
根染塵因茲結罪遂於六根之上每

根開六種法門六六三十六故標三
十六部稱雖有其名竟無其義每部
之內事理乘張此非聖人所詮妄造
豈能該密三十六部為妄可知又三
洞之名還擬三藏三洞者一曰洞真
二曰洞玄三曰洞神此之謂三洞洞
者洞徹明悟之義言習此三經明悟
道理謂之三洞洞真者學佛法大乘
經詮法體實相洞玄者說理契真洞
神者符禁章醮之類今考覈三洞經
文唯老子兩卷微契洞玄之目其洞
真部即是靈寶經數並是近代吳宋
齊梁四朝道士葛玄宋文明陸修靜
及顧歡等為造咸無實典其洞神一
部後漢末蜀人張道陵自去於峨嵋
山修道證果老子從紫微宮下降授
道陵天師之任及符禁章醮役召鬼
神之術道陵迺自為造道經數百卷
經中叙道陵與天尊相對說經經文
多云天師道陵曰晉武帝平吳之後
道陵經法始流至江左文明等於道
陵所造為經之中創制義疏以解釋
之因此更造為經以增其數三洞為

狀足可知矣玉字金書者經云天尊
於玉京玄都說經既畢諸天真人編
玉為字以寫其文一記云玉字者是
諸天書名金書者鑄金為字今道士
所受法真文及上清其詞皆以玉字
為文其字似小篆又非小篆道家明
真行道於壇五方各施一真文其文
書作玉字宋文明等作隸書以譯之
據文明此狀蓋書字為若玉字本是
諸天真人所書文明是近代道士不
預說法之會又與集經真人不相交
接如何文明得識玉字而易以隸書
即書玉字是文明所作改篆書體為
立玉字之名所以還自以隸書易其
為字以此驗之皎然可悉又云銀函
瑤格且函者盛經之匣格者貯經之
藏此言天尊說經人天敬重盛以銀
函秘之玉藏銀玉貴故用以緘經准
此虛詞全為詭妄但仙宮人代貴尚
各殊若以人間銀玉為天宮之珎人
間聲色可為天宮所重聲色為經說
妄銀玉何迺是真財色對境是同彼
此有何殊別立財破色未識其由又

去紫筆朱韜此更虛為但筆之起稱
基於六國秦人蒙恬方始造筆自秦
以前皆削木書之或謂之槩或謂之
札或謂之觚元無筆字豈有天尊以
稱為筆况五色非實六塵成假迷心
執繁妄以為色在於賢聖本無此見
文明等以朱紫俗中所貴用飾載題
之名且韜者以擬六韜妄竊太公兵
書之号迺俗書之異名兵誌之殊目
不離塵勞之境纔論生死之評語事
似是美名鞠理全成爲迹

公子聞先生此說心昏志擾莫知所
措迺謂先生曰伏聞衆口鑠金積毀
銷骨先生此詛無迺是乎未解所疑
更希良釋經去雲彩霞光結空成字
烟輝霧液聚氣為文芒垂八角字方
一文靈寶具顯奚所惑哉

先生曰情弊執者難移性明察者是
悟夫子沉淪弱喪往而不返靡見致
疑子審聽之吾為子述此經旨意久
已曉之蓋叙真文為濫之源顯靈寶
虛妄之跡既去天尊含一氣之端苞
兩儀之始生化物象孕育群形說經

不託空聞造字何推氣結此文明等
為造真文之因虛立緣起之狀迺去
天尊威靈霞之氣聚結成文字方一
丈真異凡俗之書芒垂八角用殊篆
隸之體若其真文應見於此下方警
悟凡俗須示靈異之狀真文見在上
方天尊都化之所何須廣大其文以
呈詭恠之跡縱陳海素之論寧思蝸
角之虛此又為也公子曰玉字之文
結空之氣既去虛誕誠如所言大羅
之天玄都之境玉京仙宇金闕天宮
空青寶林寒木靈樹三清上界九仙
靈府道俗同詮豈並非實

先生於是解頤而謂曰適欲為子說
之子果見問今為子具陳其委案靈
寶為經有三十二天其天自下而上
重疊置之從下第一太黃皇曾天第
二太明玉白八天第三清明何童天
第四玄胎平育天第五元明文舉天
第六明七曜天第七虛无越衡天第
八大極濛濛天第九赤明和陽天第
十上真玄明天十一暉明宗飄天十
二竺落皇茹天十三虛明堂暉天十

四觀明端靜天十五玄明恭慶天十
六太煖極瑤天十七元載孔昇天十
八太安皇崖天十九顯定極風天二
十始黃孝芒天二十一太黃翁天二
十二元思江由天二十三撲元樂天
二十四无極曇誓天二十五浩庭霄
度天二十六淵通元洞天二十七太
文翰龍天二十八太素秀樂天二十
九太虛無上天三十太釋騰勝天三
十一龍變梵度天三十二太極軍育
天謹案道家三十二天略無大羅之
号即明无無大羅之天此又妄造則
此三十二天惣是為立何以知者今
據二十四天名曇誓天第三十一天
名梵度天竊尋曇梵二字此土先無
五篇說文字林字統竟无此字曇梵
二字本出佛經與無現之译翻譯人
造用詮天竺之音演述釋迦之旨
於此方先無此字後葛洪於佛經上
錄梵字訓以為淨陸法言因而撰入
切韻若天尊說靈寶等經在於佛法
東河之前此字未造如何名預用若
於佛法之後即是偷竊佛經近始為

歌論卷上 第十三張 集字號

歌論卷上 第十三張 集字號

歌論卷上 第十四張 集字號

造進退無據為跡自彰大羅之名寔此之類驗斯一節足表三隅又玄都仙宮玉京靈岫案經所說玄都是玉京山上官名金闕迺玄都宮之闕稱尋詣宗旨虛妄又彰且道法是此土教天尊是此土聖人詮化不在外蕃居止合於此地自從文字已來帝王境域上自軒皇之代下至周姬之朝東不越辰韓西未逾大夏南繞至象郡北尚阻鴈門此中闊狹可知近遠斯在又據十洲記四夷傳地理誌輿地誌括地誌汲冢書並無玉京玄都之域天尊何處施化若在諸天之上天上人間境界全別非唯穢淨有異諒亦語言不同至於文字尚好是事懸草但此地日月山河金玉珠貝藁林山石之等同業共感妾情起繫執有貴賤在於上天初無此事迺以人間妾繫金玉珍貴用標仙都山關之名忝曰聖人定不同此此又虛也但方淺之言隨地改草万里之內音旨不通况在諸天固殊聲韻設有天尊實於玉京山上說法終藉人傳方至

此地復須翻譯然可流行驗無傳經之八又無翻譯之所縱令經語是此土之音必待人傳得至此國天尊說經之後須有集錄門人降自上天傳于下代發玄都之勝境至赤縣之神州詮三十六部之靈文演一十二品之科格人事之間實為壯觀何故史籍遺而不書凡在有情知其不可此又虛也又空青之林寒木之樹三雅之所不載九丘之所未詳虛構異名異殊俗物唯有靈寶經說竟無典記可憑事等鑿空言同歩影此又虛也又云三清之天九仙之府彌增為跡轉益虛宗案靈寶三清天号還同前說上下安之下日上清中曰太清上曰玉清此三清也此三天布置在三十二天上大羅天下釋去玉清天尊所居之天太清大道君所居之天上清老子所居之天就教推尋更成虛為靈寶列三十二天天位先定若加三清及以大羅則三十六天不合祇有三十二位此又不可也若三清大羅是三十二天内三清大羅是其別

号則列三十二天名數合標別号之名經無別稱明非三十二天之數此又虛也又此經稱是天尊所說說主自構虛徒有三清之名本無天尊可立玉清之境還是妄論所稱大道君道是虛通之理无物之謂太上道君豈合有像又不可立太清之天此又為也老子駁車西域竟無昇天之由虛標上清之位事等繫風之說再三虛妄為跡逾彰所言九仙者案經所說仙有九等等級差降以標其位天尊若屢其長不出神仙之流神仙傳中何為不載設今是實未免死生終為劫火所焚不入證聖之位凡其為狀即此之流

公子曰先生辯固宏開耀詞葩於古妙言能迥注瀉文瀨於談端若春景之煦薄水若秋飈之拂危業辯即辯矣疑尚疑焉案靈寶度人經云天尊居始青天中碧落空歌大浮黎土此則所居有據說法无疑始青之天顯然碧落之宮昭著空歌標其境稱浮黎引其土名如何高論摠排為偽

先生西據掌大囑而謂公子曰聞一知十顏回見稱於孔父朝三暮四狙公致忿於莊生余昔恠焉今信之矣且始青之天與大羅何異碧落之号將上清豈殊前以唱言今復到或案三十二天天无始青之稱三清之位位無浮黎之境置立衆矣終始乘并但諸上咸是天人欲界之天男女雜處雖有欲事輕重不同修十善勝業生於其境不似人間方壇畫野自色界之上無女雜男修四無量因方咸被果咸無土地之實衆寶之所共成今言大浮黎土一何廷誕虛偽之狀乘驗可知子自情迷非余辨悞

甄正論卷上

甄正論卷上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 一 六五〇頁中二行撰者，**資**、**磧**、**普**、**南**作「大唐佛授記寺沙門玄疑撰」；**南**作「大唐佛授記寺沙門玄疑撰」，**清**作「唐佛授記寺沙門玄疑撰」，卷中同。
- 一 六五〇頁中六行「滯迷」，**資**、**磧**、**普**、**南**、**徑**、**清**作「迷滯」。
- 一 六五〇頁中七行第六字「精」，諸本（不含石，下同）作「積」。
- 一 六五〇頁中八行第七字「机」，**徑**、**清**作「机」。
- 一 六五〇頁中九行「搜覽」，**資**、**磧**、**普**、**南**、**徑**、**清**作「披覽」。
- 一 六五〇頁中一一行「紕謬」，**資**、**磧**、**普**、**南**、**徑**、**清**作「紕繆」。
- 一 六五〇頁中一二行「起余者」，**資**、**磧**、**普**作「余之」；**南**、**徑**、**清**作「起予之」。又「子貪」，諸本作「子今」。
- 一 六五〇頁中一四行第四字「所」，諸本作「史」。又「古人」，**南**、**麗**作「古人之」。
- 一 六五〇頁中一八行「萌兆」，**資**、**磧**、**普**、**南**、**徑**、**清**作「兆朕」。又「皎皎」，**資**、**磧**、**普**、**徑**作「皎皎」。又第一三字「耀」，**資**、**磧**、**普**、**南**、**徑**、**清**作「昇」。
- 一 六五〇頁中一九行第五字「若」，**資**、**磧**、**普**、**徑**作「似」。
- 一 六五〇頁中二〇行首字「世」，**資**、**磧**、**普**、**南**、**徑**、**清**作「代」。又第四字「旨」，**資**、**磧**、**普**、**南**、**徑**、**清**作「有」。
- 一 六五〇頁中二一行第三字「教」，**資**、**磧**、**普**、**南**、**徑**、**清**作「教也」。
- 一 六五〇頁下二行「解紛」，**資**、**磧**、**普**、**南**、**徑**、**清**作「解忿」。
- 一 六五〇頁下三行末字至次行首字「形國」，**麗**作「刑國」。
- 一 六五〇頁下一一行「蓬萊」，諸本作「蓬山」。
- 一 六五〇頁下一八行「分析」，**磧**、**普**、

一 六五二頁中二行第三字「部」，諸本無。

一 六五二頁中五行「擬三藏」，諸本作「擬佛經三藏」。

一 六五二頁中一四行「實典」，諸本作「典實」。

一 六五二頁下三行「一記」，諸本作「一說」。

一 六五二頁下九行「蓋彰」，諸本作「益彰」。

一 六五二頁下一二行第一一字「易」，資、磧、普、南、徑、清作「譯」。

一 六五二頁下一三行第九字「作」，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六五二頁下一六行第五字「者」，麗作「者是」。又第九字「匣」，資、磧、普、南、清作「匣」。

一 六五二頁下一八行「秘之」，資、磧、普、南、徑、清作「秘以」。又「銀玉」，資、磧、普、南、徑、清作「以銀玉」。

一 六五二頁下一九行第一一字「人」，

一 六五二頁下末行第二字「有」，資、磧、普、徑無。

一 六五三頁上六行「繫妄」，資、磧、普、南、徑、清作「計妄」。

一 六五三頁上一〇行第八字「論」，諸本作「淪」。

一 六五三頁上一一行「鞠理」，資、磧、普、清作「鞠理」。

一 六五三頁上一四行「所疑」，資、磧、普、南、徑、清作「沉疑」。

一 六五三頁上一八行末字「是」，諸本作「易」。

一 六五三頁上一九行「弱喪」，南、徑、清作「溺喪」。又第一二字至次行首字「靡見致疑」，諸本作「靡思已惑翻見致疑」。

一 六五三頁上一〇行「旨意」，資、磧、普、徑、清作「意旨」。

一 六五三頁中六行第一二字「見」，麗作「若」。

一 六五三頁中八行「縱陳」，諸本作

「徒陳」。

一 六五三頁中一一行「玉京」，麗作「王京」。

一 六五三頁中一二行「塞木」，資、磧、普、南、徑、清作「凋木」，次頁中九行同。

一 六五三頁中一八行第五字「白」，資、麗作「貌」；磧、普、南、徑、清作「完」。

一 六五三頁中二〇行第三字「明」，諸本作「上明」。

一 六五三頁中末行第一二字「暉」，磧、普、南、徑、清作「耀」。

一 六五三頁下四行第四字「孝」，麗作「考」。又「黃翁」，資、磧、普、南、清作「黃公重」；徑作「皇公重」；麗作「黃翁重」。

一 六五三頁下五行第三字「元」，資、磧、普、南、徑、清作「無」。又「撲元」，資、麗作「上撲元」；磧、普、南、徑、清作「上極元」。

一 六五三頁下八行「文翰」，資作「文

輸」。

一 六五三頁下九行「無上」，**資、磧、普、南**作「樂上」。

一 六五三頁下一〇行第一三字「軍」，諸本作「平」。

一 六五三頁下一一行第二字「謹」，**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六五三頁下一七行「無現」，**麗**作「無見」。

一 六五三頁下二二行第一字「名」，諸本作「天名」。

一 六五四頁上五行「尋詣」，**麗**作「尋討」。又「此土」，**麗**作「此方」。

一 六五四頁上六行首字「教」，諸本作「之教」。

一 六五四頁上八行「周姬」，諸本作「姬周」。

一 六五四頁上一一行「十洲記」，**資、磧、普**作「九洲記」。

一 六五四頁上一二行「汲冢書」，**資、徑、清、麗**作「汲冢書」。

一 六五四頁上一三行「天尊」，諸本

作「未審天尊」。

一 六五四頁上一四行「天上」，**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六五四頁上一六行「懸革」，諸本作「懸隔」。又「此地」，**麗**作「天地」。

一 六五四頁上一七行第一三字「繫」，**麗**作「計」。一九行第三字同。

一 六五四頁上一九行「山闕」，**南、徑、清**作「仙闕」。

一 六五四頁中一行「此地」，**資、磧、普、南、徑、清**作「此土」。

一 六五四頁中二行第二字「八」，諸本作「人」。

一 六五四頁中一一行第五字「唯」，**磧、普**無。

一 六五四頁中一二行第三字「事」，**資**作「事事」，**磧、普**作「唯事」。又「步影」，**磧、普、南、徑、清、麗**作「捕影」。

一 六五四頁中一六行第一三字「在」，**資、磧、普、南、徑、清**作「在經」。

一 六五四頁中二一行第七字「則」，

諸本作「則有」。又末字「祇」，**資、磧、普、南、清**作「祇」；**徑**作「祇」。

一 六五四頁中二二行第五字「位」，**資、磧、普、南、徑、清**作「天位」。

一 六五四頁中末行第七字「內」，**資、磧、普、南、徑、清**作「內天」。

一 六五四頁下四行「自構」，**資、磧、普、南、徑、清**作「元自稱」。麗作「元自構」。

一 六五四頁下七行「此又」，**磧、普**作「又此」。

一 六五四頁下一三行「死生」，**資、磧、普、徑、清、麗**作「生死」。

一 六五四頁下一四行「凡其」，**資、磧、普、南、徑、清**作「究其」。

一 六五四頁下一七行「言能」，諸本作「言象」。

一 六五四頁下一八行第五字「若」，諸本作「類」。

一 六五四頁下末行第二字「引」，諸本作「列」。

一 六五五頁上一行「據掌」，諸本作

「撫掌」。

一 六五五頁上三行第八字「昔」，資作「者」。

一 六五五頁上五行「唱言」，諸本作「昌言」。又「到惑」，資、磧、普、南、

徑、清作「置惑」；麗作「致惑」。

一 六五五頁上六行「三十二」，麗作「三十三」。

一 六五五頁上七行「終始」，資、磧、

普、南、徑、清作「始終」。

一 六五五頁上八行「諸上」，諸本作「諸天之上」。

一 六五五頁上一四行第八字「迷」，南作「違」。



甄心論卷中

集

大自馬寺僧玄義撰 前弘道觀主杜文

公子曰天上无地誠亦有之天尊神力不无其實案此經文天尊當說度人經時七日七夜諸天日月璿璣玉衡一時停輪神風靜嘿山海葳雲天无浮翳四氣朗清此則神力所致聖德靈威故得日月駐景以停運風雲斂翳以澄清若非大聖孰能至此先生曰无天尚解造天无地猶能立地日月任其筆削風雲隨其指搗確實論之並無其事且璿璣幹運金渾應象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十二交會晝夜百刻周旋潛轉靡有少停春秋二分冬夏雨至縱有盈縮大數不虧如也薄蝕差時行次失度史必書之以表天事但日度稍長猶為吉應尚書史冊以示將來况天一不轉七百刻自有天地以來未有若此之大瑞自合別飾史詞光諸簡牒典載不記明並靈焉若言此之璿璣日月風雲山海之等並論天上之天不是

人間之天者且諸天上界咸无日月自然光明遠近相曜以花開合為晝夜不與此土相同宗文明等但見此土日月山海謂諸天上還同此境亦有日月雲風山海等物不知諸天上元无此等聖教具詳此可略尔靈又明也

公子曰上天无日月昔先生辨之至如天尊說經利益實廣經云天尊說度人經一遍一國男女聾病皆聞聽二遍音者目明三遍暗者能言四遍跛者能行及周十遍乃至婦人懷孕鳥獸合胎已生未生皆得生成地葳發洩金玉露形枯骨更生皆起成人以此言之神功大矣

先生曰余聞之有人寐而夢者於夢中又占其夢果如然也向已具論子仍固執何異占夢乎余告子上天下境勝劣不同宜有音聲暗跛之疾亦无塚墓骸骨之穢雖有生死之事皆是變化所為无產生之生无屍死之死今此經云天尊於始青天中說法乃云一國男女天上豈有國耶又云

盲聾等病天上元无此病案此經文
元来不妄上天善惡出自曾臆造此
為經乃妄巷之浮談非典實之雅論
靈偽之狀此又彰焉

公子曰先生所詮无非偽也然則道
法流行為日已久教跡匪一義理多
門祇如三世因果六道業緣地獄天
堂罪福報應皎然不昧豈徒言哉
先生曰此更靈也天尊之事靈寶之
經首尾靈偽不可為證道家宗旨莫
過老經次有莊周之書兼取列竅之
論竟无三世之說亦无因果之文不
明六道之宗詐述業緣之義地獄天
堂了无辨處罪福報應莫顯其由自
餘雜經咸是陸脩靜等盜竊佛經妄
為安置雖有名目殊无指搆余更為
子舉例論之道家稱天尊說經在堯
舜以前上皇之代其時淳風尚質醜
俗未萌人无矯妄之心時有无為之
化老子說經當襄周之末帝王之季
君昏於上目乱於下征伐不由天子
禮樂出自諸侯以大凌小恃強侵弱
人懷狙詐俗變澆淳何曰天尊當淳

朴之日乃說地獄天堂罪福因果三
世六道應報業緣老子當澆醜之代
乃說无為无事恬淡清靈雌柔真欲
返機之義何其爽歟以理推之靈偽
非諫公子曰先代天尊先生執偽後
之靜信宜復妄哉請少詳之无為益
浪案道經云樂靜信宿稟仙才早殖
德本功滿行就道證天尊大弘教跡
廣演經論宜孟偽耶先生曰上古本
无猶能造偽元始下代曰偽豈不解
假立天尊夫子前惑其初本迷其末
誣其原而泝其派曷可得耶此宋文
明等為元始立天尊自知无據為佛
經說釋如弄儲后之位出家脩道證
得佛果遂偽立樂靜脩道證得天尊
兼說經教具論曰緣之事趨日避影
重覺心勞欲隱而彰偽跡逾顯非唯
外无俗學不明得姓曰由亦乃内无
識智不悟立主靈偽且樂氏之姓出
自樂心子春子春者殷之掌樂之官
曰命氏後為樂姓年歲近遠檢驗可
知若靜信實得天尊殷之末代周之
首年商書周書曰何不載史記洞記

何故不書又鞠靜信所化之域竟无
其所東至日窟西窮月窟北指玄洲
南臨丹浦推究境土並無靜信所都
可謂語薛荔於長流足驚視聽之說
蒞芙蓉於高木殊為理外之談徒懷
狹彈之心寧知陷井之楚
公子曰元始法身靜信報果咸云假
偽无一實存在於下愚不无二惑竊
憑書史敢立實宗輕忤高懷伏垂矜
恕先生曰子何言之過也余少閱墳
典長討名理年過知命研機不破傍
瞻宇宙之間歎言論之无偶俯觀時
代之上恨知音之蓋稀向与子談未
據懷抱若能架虛成實變偽為真此
則功侔造化之功力邁陶鈞之力希
一清耳子薄言焉公子曰先生以天
尊書史不載以為靈妄在於僕也誠
以如然祇如靈寶之經典記具載豈
亦偽乎案吳楚春秋及越絕書咸云
禹治洪水至牧德之山見神人焉謂
禹曰勞子之形役子之憲以治洪水
无乃怠乎禹知是神人再拜請誨神
人曰我有靈寶五符以俊蛟龍水豹

魏晉論卷中

第七

集字

弱子能持之不日而就禹稽首而請日授之而誠禹日事畢可祕之靈山勿傳人代禹遂用之其功大就事畢乃藏之於洞庭苞山之穴至吳王闔閭之時有龍威丈人於洞庭之苞山得此五符獻之於吳王闔閭吳王得之示諸羣臣其能識之聞魯孔丘者博達好古多所該攬令史賈五符以問孔丘曰吳王闔居有赤烏銜此書至王所莫識其文故令遠問孔丘見之而吞使者丘聞之禹治洪水於牧德之山過神人授以靈寶五符後藏之於洞庭之苞山君王所得无乃是乎赤烏之事丘即未詳先是江左童謠云禹治洪水得五符藏之洞庭苞山湖龍威丈人竊禹書得吾書者喪國廬尋而吳果滅矣此則事跡分明書史具載此謂之也言何黜歟先生於是哈然而笑謂公子曰向子瀟河漢之詞發雷震之嚮謂縱堅日之辨乃肆染素之談以此而觀言何容易向共子論靈寶經偽未嘗說靈寶符非若得引符證經以可指火為水况

魏晉論卷中

第七

集字

吳楚春秋近代始撰越施之書備非尚古縱符為實不得例經且符題靈寶顯此符之有靈効驗可憑堪為寶重此表符之功用非標經之妙宗自是鬼神之篇術數之事宜以道凌之符妄云老子所授乃持夏后符本勒為老子之符真成靈寶經比類而說足可知之且三墳五典唐虞以上之書述易備詩孔丘始撰豈以墳典俱日俗書證是宜足所作以此喻彼昭然可知又靈寶之事有其二義若越絕等書在宋文明前造則文明等取符上靈寶之日偽題所撰之經若於文明後備此之二書亦皆靈偽妄創五符之跡用證靈寶經題以事參之前後成偽又云吳王得符俄喪其國此乃凶妖之書豈曰慈悲之教殞身滅國寔由靈寶之符夫子徒欲光揚詐能掩其灾禍飾詞崇偽若得驅珠討本究源乃成魚目斯言之點返屬子焉

公子曰靈寶教偽既如所言老子之書豈亦稱偽至如化胡成佛事跡顯

魏晉論卷中

第八

集字

然尹喜之傳具陳出塞之記備載文始內傳化胡之經咸述所目非无故實

先生曰此又偽於靈寶矣且老子仕周為柱下吏後遂西之流沙至函谷關為關令尹喜演黃帝之書重廣其文道德二篇上下兩卷論脩身理國誠剛守雌挫銳解忿行慈約儉謙下之道五千餘言尹喜又錄老子尚尹喜談論之言言為西昇記其中後人更增加其文參糅佛義大旨略而道經微同多說人身心性情稟生之事脩養之理天壽之由後人又改記為經此經首章云老子西昇聞道空軋有古先生不生不滅善入无為綿綿長存是以昇就經末又云老子謂尹喜曰古先生者吾之師也還乎无名吾今昇就返一源參驗此言足明老子知有釋迦所以捨官西赴還乎无名者涅槃之理返一源者不二之稱一中之本真如之躰也吾之師者老子將就釋迦樞衣學道故遙尊日師並是老子西昇經文既稱佛是已師如

何翻云化胡為佛若老子本擬往天竺化胡何所迴避而言聞道竺軋有古先生善入无為化胡之義此極靈也但其文合云軋竺軋者天也故易三三三卦以象天地足知軋者天之謂也後人抄寫誤昇竺字於軋字之上故云竺軋又案西蕃葱嶺以西至于西海東西南北唯有五天竺无竺軋之國明是後代轉寫誤也老子不化胡之跡居然可知其尹喜傳老子出塞記及文始內傳並是近代道士等見佛法興盛俗薄其教苟懷妬忌偽造此文書云老子化胡成佛今直據化胡之文足以顯經本偽案史記及前漢書西夷傳諸蕃部落各殊一蕃之中又分數部西蕃之國咸是城居國号蕃名其數極衆月支疎勒碎葉鐵勤大夏大宛居延伏屠波斯天竺略舉大數子細甚多天竺之中東西南北及中分為五國國号天竺人曰婆羅門尚胡相去向有万里若老子親化婆羅門成佛不應經云化胡况釋迦本是中天竺國太子元自未證王

位何得經云佛是胡國王驗此經文再三皆妄良由宋文明以佛法至此百姓歸依遂偽造化胡之經云是老子化作証惑聾俗欲令敬奉又宋文明等生長江濱不諳西域傳聞西是胡國乃疑佛是胡復聞佛是王種還謂佛是國王望風偽造此經論說化胡之事國名殊不相當何異所膽楚越以經驗國靈偽自分不待言談方辨假妄公子曰若也此經是偽何得老子為胡王及群目說涅盤法花嚴金光明等經經今見實豈日靈乎

敷馬遷下獄太史之書方著咸有所以非无表明脩靜之輩江左庸派素蓄邪見徒知心矯豈悟跡虛案前武帝元狩中遣霍去病討匈奴至臯蘭過居延斬首太獲昆耶王然休屠王將其衆五万來降獲金人帝以為太神列於甘泉宮及開西域遣張騫使大夏還傳其彼有毒國身毒名天竺始聞有浮屠之教至哀帝元壽元年博士景憲受大月氏王使伊存口授浮屠之經此並佛法東流之漸何目不說老子化胡之事若化胡不靈史傳自然合錄直以元无此事虛狀不可妄書

公子曰化胡之經先生稱偽何為唐朝吳天觀道士尹文操奉勅脩老子聖紀引化胡經傳云老子化身乘六牙白象從日中下降淨飯王宮入摩耶夫人胎中生而作佛據此所說佛即老子應身何妨實說經也

先生不覺靈胡久之而歎曰斯言之過致子或焉但老子當過關日自云竺軋有古先生方將鞞鞞金河畏糧

說心論卷中 第七張 集字
 玉塞經履沙磧跋涉山川百舍忘疲
 一心訪道遠慕聖德遙尊日師今化
 胡經中自身作佛前後乖謬吾誰的
 從驗西昇之首章類化胡之末句彼
 談此說終始參差良為構靈詞多舛
 誤且老舩之適竺軋藉甚釋迦盛德
 准此佛生已久声聞遠被東周老耨
 慕義欽風馭車以之西上而云至彼之
 後身方入胎偽在目前詐煩言辨作
 偽心勞蹤跡郭露既云乘象入胎變
 身為佛如何復說老子化胡必其人
 胎不靈降生有實老子身已作佛遣
 誰相化即是伯陽自生為佛何關伯
 陽化胡成佛案此化胡入胎兩皆是妄
 說經之事一槩成靈設今老子實入
 母胎受生作佛佛是老子應身即是
 道法宗祖道士等自合削髮染衣投
 疑緇侶變鼎声於穢嚮革狼顧於耶
 心而乃毀五乘之聖文譽三張之鄙
 教踐迷塗而跪足泛慾海以沉離不
 復本以歸宋良為此經先偽
 公子日此又太偽僕何言哉但道法
 之興基於遠古教門宏遠宗致幽深

說心論卷中 第七張 集字
 其談詠者重玄所歸依者三寶士真
 大道无上福田備而行之成蒙利益
 或控青鸞而上漢或駕白鶴以冲天
 御辨氣以宣遊躡雲剛而飛步此並
 史傳之所載吾子美可詰焉
 先生縱容而答曰夫子向來所立成
 捨實以憑靈亦皆正而扶偽余謂子
 知前迷而後悟識今是而昨非及乃
 捧螢光以比日葆蹇足以齊駿用茲
 擬議何不量力者歟道之為教誠亦
 多塗本自一氣派成万彙子去遠古
 此不靈談自二議象着三才位形同
 稟一道靈而能通辨之在人人外无
 道用之則見捨之則隱契會斯理謂
 之得道能解之者免於灾橫順生而
 壽考達斯理必羅殃各逢生而夭故
 老子云外其身而身存存子云然生
 者不死此順生也老子云吾所以有
 大患為吾有身身存子云生生者不
 此逆生也外身者謂不自貴有己身
 不陵人傲物不貪声色人我滋味等
 法衆共推之免於患難終其壽考此
 然生者不死也有身者自貴有己身

說心論卷中 第七張 集字
 陵人傲物貪声色財以資奉其生
 益其生為物所愚受折辱嬰於患
 禍天其天年此生生者不生也此以
 人行論道若以國論者君主去奢使
 屏声色卑官室薄賦斂省徭役務農
 桑君上垂拱而逸目下鼓腹而樂上
 下交泰風雨以時日月貞明祚歷長
 遠此外其身而身存堯舜是也君主
 奢侈恣泰崇飾官室耽愛声色佞賦
 繁重校會箕殿勞苦生人法令滋章
 然非罪風雨寒時星辰失度君昏
 於上目擾於下盜賊交起宗社傾滅
 此為有身桀紂是也備之於行謂之
 身道行之於國謂之化道故孔安國
 云伏羲神農黃帝之書謂之三墳言
 大道也少昊顓頊高辛唐虞之書謂
 之五典言常道也故老經云道可道
 非常道又云大道廢有仁義別明道
 家之道斯之謂矣君能解道元為則時俗泰
 人能體道元為則聖保壽壽有壽壽百千歲
 中壽百歲下壽八十所言不死者終
 其三壽不為夭死子云談詠重玄者
 即老經云玄之又玄此明儼妙兩觀

同出一心之妄見此見從識辨心生推尋識辨之心竟无的主此事冥昧不可了知故去玄也玄者深遠冥昧之稱又玄者則此冥昧之理亦不可得更復冥昧深遠故去又玄此老子无惠心聖智不能鑒幽達微故致此疑去歸依三寶者道家偽經无三寶之義唯老子經文有三寶之名經云我有三寶寶而持之一日慈二日儉三日不敢為天下先此意慈者慈悲愍念之理儉者廉恕不貪之義不敢為天下先者謙退卑敬之行若此三者依而行之誠有益於行是俗中仁慈廉讓之道謙光濟物之德歸依此寶寶是人中善人竟无因果業報之理道家每轉礼礼此三寶未知有何功德又去真大道正者不偏之義真者非假之狀大者廣博之名道者靈通之理言此行之道正而不偏真而不假大而能廣推而驗之並是假号道者通理本无識性由人行之可偏可正故去道可左可右明无正也真假之狀人所目之在理於中何真

何假此非真也廣狹之相繫之在心心外无道又不大矣故去道大天大地大人大域中有四大人居一鳥城者界域謂人居止之境也道无定質曰人行顯不出人境故向天地人三才齊其大小輪轉生死之域遭迴世誦之間疾号正真靈名大道有名无實何其謬乎又去无上福田者夫道用由捨人无别主宰周旋不越人境何有无上之能又福田之名道書不載事出釋典偷竊偽安道縱備行不離生死駕鶴冲天五千元无此說控鸞上漢七篇曾不涉言此出神仙傳中豈開老莊之首但仙由芝木之力兼資丹液之功非是薰備何關於道且神仙之傳多涉靈証祇如漢淮南王安坐犯下獄自煞神仙傳說云得八公之術白日昇天又晉朝稽祚夜被鍾會諧見誅斬於都市神仙傳乃去得仙漢書晉書咸有列傳神仙之類即此之派不足可觀又子玄御辨氣以宣遊者莊周逍遙篇破健羨之情斥神仙之術雖去烈子御風无風

則心不能无待况乎龍鳳裁自非乘天地之正御六氣之辨方始无待此是莊周寓言假託而說用祛希求之心非謂實有然也曠雲網者靈寶玉京山偽經步靈詞云旅行曠雲網乘靈步玄紀此是道陵脩靜等偽造云天尊在玄都玉京山說法訖諸天真人遠繞天尊曠雲霞之上讚誦而行謂之步靈此是偽經前已破訖何得引偽證證為耶
公子曰又云此偽敢不聞命據實經語先生許乎
先生曰焉不許哉
公子曰西昇之經老子所說不同靈寶天尊之偽與佛經事跡頗亦相參經云老子說學道成聖積行艱苦故云動則經再劫自惟甚苦勲此則具論劫數之事何可異焉
先生曰西昇之記誠老子所說後人加增佛事雜糅其文案老子道德二篇元无劫數之旨何曰西昇記內即有劫數之名又此土書史並無劫事道家所說与俗頗同成云天地未分

甄正論卷中 第十八條 庚子年

之前混沌无形二儀開後物象方著本无劫壞劫戒之義且佛法未融東夏之前此土唯有劫然之事无劫數劫石之文此記所論劫者佛經至此之後道士等盜竊佛經之劫增加西昇記文欲叅乱佛劫以代混沌之說案道德經云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生三万物若子說天地開闢之初万物着形之始言道生无氣元氣生天地天地生人及陰陽陰陽生万物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也則与俗書所說大綱略同老子若知劫初之目何故不說前劫壞而此劫生而言道生一以彼證此明是叅糅佛劫不或至於靈寶偽經亦具論劫事並是備靜等盜偽佛經以益其教此亦可知公子曰西昇論劫子謂後人增加阿說曰果罪福備善攘灾不无其事至於行道建齋威儀懃肅則有三籙祈請三元大獻次則明其真塗炭靈寶自然科儀嚴密不謝佛教欲以為非詐能離間

甄正論卷中 第十九條 庚子年

經靈寶之部事非道典跡是佛經備靜文明潛為盜竊前已具辨无事重陳祇如三籙明真三元塗炭自然棄法並出靈寶之文元非老莊之教文明修靜等所造此事咸是偽備狀跡先彰不煩再釋但子仍惑須破積疑案偽靈寶齋儀云三籙者一者玉籙二者金籙三者黃籙玉籙者為天子備之金籙者為王公備之黃籙者為庶人備之或拜日月神靈或拜星辰氣象或拜五岳仙宮或拜四瀆水府叩頭乞哀搏頰祈福多料紋綵情規於財利廣支燈火意存於油燭相欺以妄行之于今為夫耶巫解禱有何殊異行耶求福豈神響諸自然塗炭咸此之類三元者上中下元一月十五日為上元七月十五日為中元十月十五日為下元釋云上元是天官按計之日中元是地官按計之日下元是水官按計之日此天地水三官按算功過之事並是備靜等構靈矯立元无其事設使是靈自是冥道鬼神之事鬼道所攝在於道士何得預

甄正論卷中 第二十條 庚子年

焉又云此三日三官按算人間行業罪福之事故須設齋懺悔以滅其罪此益靈也檢尋老莊之文本无此事並出靈寶偽經且冥司之理嚴於俗法至如世諦法中凡人犯罪曾未發覺自首即元事已彰露雖首不免若未三官按算之日以前預建三元禮懺容其免罪至按計之日犯狀已顯罪發方懺此乃伏款希免其坐定不得原人間庶淺尚不免罪冥道細密如何可赦靈有齊懺之文竟无免罪之理以妄行妄庸不悟徒設嚴急之科諒无雪德之益也

甄正論卷中

甄正論卷中

校勘記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

一 六六〇頁中二行小字「前引道觀

主杜文」，諸本無。

一 六六〇頁中四行「其實」，**徑**作「有實」。

一 六六〇頁中九行「澄清」，**資**、**磧**、**普**、**南**、**徑**、**清**作「清澄」。

一 六六〇頁中一五行「雨至」，諸本（不含**石**，下同）作「兩至」。

一 六六〇頁中一八行「天一」，**資**、**磧**、**普**、**南**、**徑**、**清**作「天七日」。

一 六六〇頁中一九行「七百」，諸本作「經七百」。

一 六六〇頁中一九行第一一字「有」，**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六六〇頁中二一行第五字「靈」，諸本作「虛」。下至次頁上九行第六字同。

一 六六〇頁下一行第六字「且」，**資**、**磧**、**普**、**南**、**徑**、**清**作「但」。

一 六六〇頁下四行第九字「上」，**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六六〇頁下五行「雲風」，諸本作「風雲」。

一 六六〇頁下六行「略尔」，諸本作「略示」。

一 六六〇頁下七行「明也」，**資**、**磧**、**普**、**南**、**徑**、**清**作「明矣」。

一 六六〇頁下一〇行「皆聞聽」，**資**、**磧**、**普**、**南**、**徑**、**清**作「耳皆聞聽」；**麗**作「耳皆開聰」。

一 六六〇頁下一一行第三字「音」，諸本作「盲」。

一 六六〇頁下一八行第一一字「子」，**資**、**磧**、**普**、**徑**、**清**、**麗**作「子以」。

一 六六〇頁下二〇行「生死」，**資**、**磧**、**普**、**徑**、**清**、**麗**作「死生」。

一 六六〇頁下二二行第五字「云」，**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六六一頁上一行「此病」，諸本作「此疾」。

一 六六一頁上七行「祇如」，**資**、**磧**、**普**、**南**、**徑**、**清**作「祇如」。本頁下一八行第四字同。

一 六六一頁上一〇行第四字「靈」，諸本作「虛」，下至本頁下一七行

第八字同。

一 六六一頁上一六行「指搗」，諸本作「指歸」。又末字至次行首字「爲子」，**麗**作「別」。

一 六六一頁上一七行第九字「天」，**徑**作「大」。

一 六六一頁上一八行末字「醜」，**磧**、**普**、**南**、**徑**、**清**作「瀉」。頁中二行第一二字同。

一 六六一頁中三行「寘欲」，諸本作「寡欲」。

一 六六一頁中五行「非謬」，**南**、**徑**、**清**作「益謬」。

一 六六一頁中六行末字至次行首字「益浪」，**資**、**徑**、**清**、**麗**作「孟浪」；**磧**、**普**、**南**作「溢浪」。

一 六六一頁中六行「豈復」，**麗**作「復豈」。

一 六六一頁中七行第八字「信」，**資**、**磧**、**普**、**南**、**徑**、**清**作「信等」。

一 六六一頁中一〇行「造偽」，諸本作「偽造」。又第一〇字「曰」，**資**、

一 六六一頁中一行「夫子」，**麗**作「公子」。又「初本」，**資、磧、普、南、**
徑、清作「初今」；**麗**作「本今」。
 一 六六一頁中一三行第五字「始」，
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六六一頁中一五行第八字「靜」，
 諸本作「靜信」。
 一 六六一頁中一六行第六字「論」，
麗作「信」。又「曰緣之事」，諸本作
 「因果等事」。
 一 六六一頁中一九行第二字「智」，
資、磧、普、徑、清作「知」。
 一 六六一頁中二〇行第一〇字「之」，
資、磧、普、南、徑、清無。
 一 六六一頁中二一行首字「曰」，**資、**
磧、普、南、徑、清無；**麗**作「因官」。
 一 六六一頁中二二行第九字「般」，
 諸本作「當般」。
 一 六六一頁中末行「商書」，**資、磧、**
普、南、徑、清作「尚書」。又「曰何」，
 諸本作「何爲」。

一 六六一頁下六行「狹彈」，諸本作
 「挾彈」。
 一 六六一頁下一一行第三字「討」，
資、磧、普、南、徑、清作「詣」。又第
 一字「機」，**資、磧、普、南、徑、清**
 作「幾」。
 一 六六一頁下一八行「祇如」，**麗**作
 「祇如」。
 一 六六二頁上一行首字「弱」，諸本
 無。又第四字「持」，**南**作「傳」。
 一 六六二頁上二行首字「曰」，諸本
 作「因而」。又「靈山」，**資、磧、普、**
徑、清、麗作「於靈山」。
 一 六六二頁上九行「孔丘」，**徑**作「孔
 證」。
 一 六六二頁上一〇行首字「至」，諸
 本作「以至」。又第五字「識」，**資、**
普作「所」；**磧、南、徑、清**作「辯」。
 一 六六二頁上一一行第五字「者」，
 諸本作「者曰」。
 一 六六二頁上一六行「龍盛」，諸本
 作「龍威」。又「吾書」，**資、磧、普、**

徑、清作「五書」。
 一 六六二頁上一八行「此謂之也」，
資、磧、普、南、徑、清作「謂虛也」；
麗作「謂之虛也」。又第一一字
 「黜」，諸本作「玷」。
 一 六六二頁上二〇行「堅曰」，諸本
 作「堅白」。
 一 六六二頁上末行第六字「證」，**徑**
 作「丘」。
 一 六六二頁中四行第一一字「之」，
資、磧、普、南、徑、清作「文」。
 一 六六二頁中五行「道凌」，諸本作
 「道陵」。
 一 六六二頁中六行「妄云」，**資、磧、**
普、南、徑、清作「矯云」。又第九字
 「將」，**資、磧、普、南、徑、麗**作「將」。
 一 六六二頁中七行第一〇字「經」，
資、磧、普、南、徑、清無；**麗**作「經
 實」。
 一 六六二頁中九行首字「書」，**麗**作
 「事」。又「姬朝」，諸本作「姬朝」。
 一 六六二頁中一三行第八字「日」，

- 諸本作「目」。
- 一 六六二頁中一四行第一三字「靈」，諸本作「虛」。
- 一 六六二頁中一七行首字「其」，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六六二頁中一九行「若得」，徑作「未得」。
- 一 六六二頁中二〇行末字「點」，諸本作「玷」。
- 一 六六二頁下一行第一一字「記」，麗作「說」。又末字「文」，南、徑、清、麗作「元」。
- 一 六六二頁下五行「柱下吏」，諸本作「柱下史」。又第九字「之」，資、磧、普、南、徑、清作「入」。
- 一 六六二頁下六行第一〇字「之」，諸本無。
- 一 六六二頁下七行「道德」，諸本作「爲道德」。
- 一 六六二頁下八行「約儉」，資、磧、普、南、徑、清作「恭儉」；麗作「儉」。
- 一 六六二頁下九行「五千」，諸本作

- 「成五千」。又末字「尹」，諸本無。
- 一 六六二頁下一〇行第四字「之」，諸本無。
- 一 六六二頁下一四行末字「古」，資、磧、普、南、徑、清作「古皇」。一七行首字、次頁上三行首字、次頁下末行第四字同。
- 一 六六二頁下二一行「真如之躰也」，資、磧、普、南、徑、清作「真如之本真如之體也」。
- 一 六六二頁下末行首字「是」，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六六三頁上三行末字「靈」，諸本作「虛」，下至本頁中一二行末字同。
- 一 六六三頁上四行第一三字「故」，資、磧、普、南、徑無。
- 一 六六三頁上五行「足知」，南作「是知」。
- 一 六六三頁上七行「葱嶺」，資、磧、普、南、徑、清作「自葱嶺」。
- 一 六六三頁上八行第一〇字「竺」，麗無。

- 一 六六三頁上九行「轉寫悞」，諸本作「傳寫誤」。
- 一 六六三頁上一一行「文始」，南、徑、清作「元始」。
- 一 六六三頁上一二行「妬忌」，麗作「妬忌」。
- 一 六六三頁上一三行首字「此」，諸本作「此等」。
- 一 六六三頁上一五行「西夷」，資、磧、普、南、徑、清作「四夷」。
- 一 六六三頁上一八行首字「勤」，資、磧、普、南、徑、清、麗作「勒」。
- 一 六六三頁上一二〇行第八字「國」，資、磧、普作「之」。
- 一 六六三頁上一二一行第四字「胡」，諸本作「胡境」。又「向有」，資、磧、普、南、徑、清作「尚有」。
- 一 六六三頁上末行「太子」，資、磧、普、南、徑、清作「王太子」。又「未證」，諸本作「未登」。
- 一 六六三頁中二行「文明」，諸本作「文明等」。

- 一 六六三頁中三行第一三字「是」，諸本作「佛是」。
- 一 六六三頁中四行第一三字「宋」，**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六六三頁中八行「國名」，**麗**作「國名王號」。
- 一 六六三頁中一行首字「得」，諸本作「得云」。又「群臣」，**資、磧、普**作「群君」。
- 一 六六三頁中一二行第一〇字「見」，**資、磧、普、南、徑、清**作「現」。
- 一 六六三頁中一四行「是靈」，**磧**作「是妄」。
- 一 六六三頁中二〇行末字「太」，**麗**作「大」。
- 一 六六三頁中末行「拘牖」，**磧、南、徑、清、麗**作「拘美」。
- 一 六六三頁下二行第八字「之」，**磧、南、徑、清**無。
- 一 六六三頁下三行第一一字「靈」，諸本作「虛」，下至六六五頁中一六行第八字同。又「前武」，諸本作

- 「前漢書武」。
- 一 六六三頁下五行「太獲」，諸本作「大獲」。
- 一 六六三頁下六行末字「太」，諸本無。
- 一 六六三頁下七行第八字「開」，**資、磧、普**作「關」。
- 一 六六三頁下八行「其彼有毒國」，**資、磧、普、南、徑、清**作「云其傍有身毒國」；**麗**作「其傍有身毒國」。
- 一 又「身毒」，**資、磧、普、南、徑、清**作「身毒者」。
- 一 六六三頁下一二行「不說」，**清**作「不有」。
- 一 六六三頁下一三行「錄直」，**清**作「有若」。
- 一 六六三頁下一七行「化胡」，諸本作「化胡等」。
- 一 六六三頁下二一行「靈胡」，**資**作「虛肝」；**磧、普、南、徑、清**作「嘘吁」。
- 一 六六三頁下末行第九字「輟」，諸本作「撤」。

- 一 六六四頁上二行「今化」，**資、磧、普**作「令化」。
- 一 六六四頁上五行「終始」，**資、磧、普、南、徑、清**作「始終」。
- 一 六六四頁上六行「老耑」，諸本作「老聃」。又「藉甚」，**麗**作「藉其」。
- 一 六六四頁上八行「西上」，**南、徑、清**作「西土」。
- 一 六六四頁上一〇行「郭露」，諸本作「彰露」。
- 一 六六四頁上一一行末字「人」，諸本作「入」。
- 一 六六四頁上一二行末字「遣」，**徑**作「違」。
- 一 六六四頁上一四行「兩皆是」，**資、磧、普**作「兩皆」；**南、徑、清**作「兩端皆」。
- 一 六六四頁上一五行第七字「咸」，**徑**作「成」。
- 一 六六四頁上一七行「道法」，**麗**作「道門」。又末字至次行首字「投疑」，**資、磧、普、南、徑、清**作「投

一 六六五頁上二二行第一二字「无」，諸本作「無定」。

一 六六五頁上末行「人所目之」，**資**作「人可目之」；**碩**、**普**作「人可自知」；**南**、**徑**、**清**作「人可自知」；**南**、**徑**、**清**作「人可自知」。又「理於」，諸本作「於理」。

一 六六五頁中一行第一三字「在」，**資**、**碩**、**普**、**南**、**徑**、**清**作「者」。

一 六六五頁中三行第三字「人」，**麗**作「王」，本行第一〇字同。又「一鳥」，諸本作「一焉」。又末字「城」，諸本作「域」。

一 六六五頁中九行「由捨」，諸本作「捨由」。

一 六六五頁中一一行「偽安」，**碩**、**南**、**清**作「偽妄」。

一 六六五頁中一四行第一二字「木」，諸本作「术」。

一 六六五頁中一五行「薰脩」，**資**、**碩**、**普**、**南**、**徑**作「重修」。

一 六六五頁中一七行第四字「犯」，**資**、**碩**、**普**、**南**、**徑**、**清**作「犯法」。

一 六六五頁中一八行第一二字「稽」，諸本作「嵇」。

一 六六五頁中二一行「可觀」，諸本作「可憑」。

一 六六五頁中末行「烈子」，**碩**、**普**、**南**、**徑**、**清**、**麗**作「列子」。

一 六六五頁下三行第一一字「祛」，諸本作「杜」。

一 六六五頁下五行第六字「靈」，諸本作「虛」，六行首字、九行第四字同。六六五頁下六行第五字「此」，**普**作「比」。

一 六六五頁下八行「違繞」，諸本作「圍繞」。

一 六六五頁下一一行第三字「曰」，**麗**無。

一 六六五頁下一二行首字「語」，諸本作「證」。

一 六六五頁下一四行第六字「之」，**資**、**碩**、**普**、**南**、**徑**、**清**無。又「老子」，**資**、**碩**、**普**、**南**、**徑**、**清**作「老子之」。

一 六六五頁下二〇行「佛事」，**資**、**碩**、**普**、**南**、**徑**、**清**作「佛事」。

普、**南**、**徑**、**清**作「劫事」。

一 六六五頁下二二行「劫事」，**資**、**碩**、**普**、**南**、**徑**、**清**作「劫數之事」。

一 六六五頁下末行「成云」，諸本作「成云」。

一 六六六頁上三行「劫然」，諸本作「劫殺劫賊」。

一 六六六頁上四行「劫石」，諸本作「劫名」。

一 六六六頁上五行「增加」，諸本作「加增」。

一 六六六頁上八行「老子」，諸本作「此老子」。

一 六六六頁上一〇行末字「一」，諸本作「此一」。

一 六六六頁上一二行「大綱」，**資**、**普**、**南**、**徑**作「大綱」。

一 六六六頁上一六行第一〇字「教」，**麗**作「數」。

一 六六六頁上一八行首字「說」，**徑**、**清**作「說然則說」。又「攘災」，**碩**、**南**、**清**作「攘災」。

一 六六六頁上二〇行第九字「其」，諸本無。

一 六六六頁上二一行第五字「嚴」，徑、清作「儼」。

一 六六六頁中二行「盜竊」，資、磧、普、南、徑、清作「盜竊佛經」。又「无事」，資、磧、普、南、徑、清作「無俟」。

一 六六六頁中一〇行「神靈」，諸本作「精靈」。

一 六六六頁中一一行「仙宮」，資、磧、普、南、徑、清作「仙官」。

一 六六六頁中一三行第九字「存」，麗作「在」。

一 六六六頁中一四行「耶巫」，資、磧、普、徑、麗作「邪巫」。一五行第四字同。

一 六六六頁中一五行「豈神」，諸本作「神豈」。

一 六六六頁中一六行「上中下元一月」，諸本作「上元中元下元正月」。
一 六六六頁中一八行「下元」，資作

「中元」。又「上元」，諸本作「上元日」。

一 六六六頁中一九行「中元」，諸本作「中元日」。

一 六六六頁中一九行末字至次行首字「下元」，諸本作「下元日」。

一 六六六頁中二〇行「三官」，麗作「三官校計之日此天地水三官」。

一 六六六頁中二一行「構靈」，資、磧、普、南、徑、清作「駕虛」；麗作「架虛」。

一 六六六頁中二二行第九字「靈」，諸本作「實」。

一 六六六頁下三行第三字「靈」，諸本作「虛」，一一行第五字同。

一 六六六頁下八行首字「懺」，麗作「懺悔」。

一 六六六頁下一二行第七字「庸」，諸本作「庸情」。

一 六六六頁下一三行末字「也」，諸本無。



甄正論卷下

大白馬寺僧玄奘撰

集

公子曰先生縱談天之辯震擲地之音恩吻所詮寒谷湛其春露勵言所被湯池結其冬冰以僕燭火之未光對曦景之層曜自可銷聲疊足喻氣歛眉沉疑未祛仍希妙釋但靈寶所詮咸歸為妄老子事跡應不虛誣河上公者神仙之人也昔漢孝文皇帝之時結草為菴居河之濱文帝好道德之經勅王公卿相及二千石咸令習讀老經有數句不解帝莫能通之有人言河上公常習讀老經或可解之帝乃遣使賈所不了義句令問河上公公答曰道尊德貴不可遙問帝於是親幸河上詢問所疑河上公見帝抗首高據而坐帝甚恠之乃謂公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忠朕能令人死生富貴公雖德重何乃自高乎河上公乃撫掌大笑躍於虛空去地數丈坐五色雲氣之上下顧帝曰余上不至天下不及地中不累人

甄正論卷下 第三節 集字考

陛下焉能使我富貴貧賤耶帝方悟是神人乃下輦再拜而謝曰朕以不德忝統先業兢兢慎常恐廢隊志性愚昧不識聖人稽首引過公乃授帝素書二卷謂帝曰熟讀此所疑自解吾注此書以來經今千七百餘年凡傳三人兼子四矣勿傳非其人言訖失公所在據此靈跡非聖而誰識者以為文帝篤信精至誠感冥徹老君使此神人授文帝道德章句帝既受訖公乃晦影返真歸乎上方此之神異炳然顯著豈亦謀焉

先生曰子之此言更成虛妄道聽途說焉足可憑子向所論乃是葛玄作老經序為飾此詞誑惑江左因循不悟今子疑焉竊據漢書帝紀凡有行幸無不載錄至如甘泉宮去京百餘里帝每行幸咸悉書之又景帝時吳楚七國反為太后在東宮帝時往諮詢尚書云帝來往東宮間又武帝幸五柞宮及幸河東祀后土史並書之案道士成玄英撰老經疏云河上公在陝州城南三里比於五柞甘泉河

東遠數倍何因漢書不言况河上公
躡坐虛空乘御雲氣授書於帝引明
道德比於郊祀神光及李夫人之事
此為盛烈弄而不錄未有斯理又河
上公云吾注此書千七百年者此言
又妄案周成王伐淮夷之後始制井
田之法王畿千里出草車万乘天子
万乘起自成王成王以前無万乘之
制據成王在位通周公攝政共有三
十七年至赧王為秦昭襄王所滅按
八百六十年秦自昭襄至子嬰合五
十年為項羽所滅漢高皇帝在位一
十二年惠帝在位七年呂太后攝位
八年文帝在位二十三年自成王至
文帝末年都有九百三十二年案老
經古如何万乘之主而以身輕天下
則明老子當說此經今在成王之後
但經為注以釋經經尚未有注何先
述千七百年此又虛也又河上公自
注老經古舜陶河濱周公下白屋明
此注語全在周公之後千七百歲重
益虛誣事路既為感應豈實晦影之
說妄談返真之言何矯

公子曰史冊不載誠亦難憑以愚管
窺致茲迷惑老莊之教其來以久道
士之号非祇于今觀宇尊容肅設斯
在星冠月帔雲榻霓裳目驗可知豈
摠虛也
先生曰老莊之教余豈毀耶比擬佛
經義理全別論善也則同途而各駕
語宗也則異軌而分駘老教首在於
雌柔佛法事明於因果二軸七篇之
奧義志得喪於齊物之場八万四千
之法門契寂滅於涅路之境修身理
國之要道德之經具明捨凡證聖之
果般若之文逾顯至如遺執破境息
智忘身老經非無其語於行靡立其
宗所修唯在人間極果纔登壽考佛
之為教應物逗緣隨類分門因機啓
行自近之遠從淺階深起一念心證
真如果顯如天地明同日月履文淳
閱似若相參妙理沈研皎然全異又
子云道士之号非祇于今者亦何謬
哉自開闢以來至于晉末元無戴冠
殺之冠被黃彩之帔立天尊之像習
靈寶之稱為道士者矣所号道士者

則廣成務光巢由涓棘之輩脫落時
代輕傲王侯與俗不群高尚其志次
有遺榮冠冕締賞林泉歌紫芝以自
娛調素琴而取逸末代則有性好飛
練志存術數咸稱道士跡雖異俗衣
無別制漢明帝時佛法被於中夏至
吳赤烏年術人葛玄上書吳主孫權
云佛法是西域之典中國先有道教
請引其法始創置一館此今觀之盤
觴也葛玄又偽造道經自稱太極元
仙公自所造經云仙公請問經宋文
明等更增其法造 等齋儀七部科
蘇修朝札上香之文行道壇纂服之
式衣服冠履之制跪拜折旋之容行
其道者始斷髮妻素薰辛又偽造靈
寶等經數千卷後陸修靜更立衣服
之号月帔星巾霓裳霞袖九光寶蓋
十絕靈幡於此著矣至梁武帝初年
為修靜所惑曾致遵奉後悟非是究
竟之法親製捨道之文見在梁武集
內後修靜出奔北齊其時丹陽陶弘
景性多博識聰睿過人身為道士居
于茅山之朱陽靜退無為不交時事

第六卷 集字

甄正論卷下 第五卷 集字

甄正論卷下 第六卷 集字

時号貞白先生文号陶隱居多所著述並行于代躬衣道服心敬佛法於所居地起塔圖佛容像親自供養号曰勝力菩薩其塔見在茅山朱陽觀中于今不為鳥雀所汙弘景重制冠服改館為觀行黃帝老子之教惡靈寶法為鄙而不行手著論以非之弘景深為梁武所器尚頻徵令仕確手不拔并述詩以贈武帝並入於集事跡昭顯光乎梁史子何惑之

公子曰既聞先生此說心開意悟草識遷迷如披樂廣之天似麻張超之霧避席趨下拜首而謝曰僕久沉俗網罕悟真筌耳滯黃花之音志昏白雪之奏雖則屢承妙輝方重結深疑形智聾盲一至於此幸蒙南指今徒北轅靈寶天尊虛妄若是至於經教莫不為修凡所謬妄咸請垂誨希愈膏肓永祛沉痾先生怡然而對曰子今悟矣亦旦暮而得復坐有疑便問余為子一一論之

公子曰佛教之內有僧尼兩眾道法之中有道士女官二流彼此相望威

儀備具准佛律僧受二百五十戒尼受五百戒今道士女官所受法籙一柴齊等更無增減俱受十戒真文上清之法并受符籙之事未知此法何人所傳

先生曰道士女官尤無戒律還竊佛家十戒以充彼法真文上清咸以絹素為之其中畫作符圖及書王字其真文惣有三法一曰景畫為日月星辰之象二曰五老畫作五老之神三曰五岳畫為五岳山狀三本各得受用不要摠受上清者其中書上清天中官位及符圖等初受十戒次受真文後受上清其法具矣籙者其數甚多不可備說略而詳之有千五百將軍三五大將軍等籙受籙者然可行符禁章醮之事佛以尼是女人性多慈愛隨機制法故倍多僧道家法籙凡人妄造既不識根性所以道士女官更無差異此等之法並是張道陵為作其事

公子曰老子既不說此定為何惑道法先無戒律道士不娶妻憑何典記

先生曰道家無律禁姓欲之事今道士等不娶妻者學僧為之一無憑據故隋嵩陽觀道士李播上表去准道法道士無不娶妻之條道士等咸請取妻妾其表見在李播集中

公子曰教無禁欲之科娶妻豈爽於教李播此請誠合其宜且道教所宗宗於老子老子仕周後適西域竟無出家斷智之路道士今日出家遵誰之教

先生曰出家之法基於西域釋迦弃儲后之貴位捨妃嬪之愛戀出家修道六年苦行一朝成佛成佛之後方度憐陳如等此土尤無出家之地老子本自有妻仕周為史去周西邁身是俗人本无捨妻室易衣服出家之狀故老之子名宗宗之子名瓊仕魏封段干後為漢膠東王太傅各有列傳又老經云子孫祭不輟此絕依教修行則息胤繁盛代代不絕故去不輟豈令斷欲耶道士今日出家本學佛教更無別據

公子曰雖學佛法出家本宗自無此

教老子不禁誓娶經文又說子孫今日縱學佛宗識者非肯依信盜鍾掩耳豈杜他聞妄立天尊跡先彰露偽造經教又已表明靈寶文明等修餘經何人所作伏請詳辨真志根源又先生曰道經除道德二篇西昇一卷有黃庭內景之論自餘諸經咸是偽修又有太平經一百八十卷是蜀人于吉所造此人善避形迹不甚苦錄佛經多說帝王理國之法陰陽生化等事皆編甲子為其部秩又太清上清等經皆述飛練黃白藥石等法至如今際五卷乃是隨道士劉進喜造道士李仲卿續成十卷並撰寫佛經潛偷罪福搆架因果亂佛法自唐以來即有益州道士黎興澧州道士方長共造海空經十卷道士李榮又造洗沐經以對溫室道士劉無待又造大獻經以擬孟蘭盆并造九幽經將類罪福報應自餘非大部秩偽者不可勝計豈若輝煌大聖獨擅法王施化西國聲流東夏樂列禦寇書去商太宰問於孔子曰三王聖者與孔

子曰三王善任智勇者聖則丘弗知五帝聖者與孔子曰五帝善用仁義聖則丘弗知曰三皇聖者與孔子曰三皇善時聖則丘弗知太宰驚曰則孰者為聖孔子曰丘聞之西方有聖者為聖不治而不乱不言而自信蕩蕩乎民莫得而名焉案宣且此言與老子西昇所說略同伯陽仲尼並以土稱為聖二人咸知西方有聖人則明釋迦之道廣矣公子曰僕幼懷志尚早竊當時之譽言談之者以詞令見稱伏聞高論有懸蹇訥木賜仰宣尼之榮何愧環堵之卑陋鄭咸觀子林之宴客悟心識之昏怠是知持操九万垂天之翼方昇擊水三千橫海之鱗乃運幸承咳唾疑滯咸盡竊見白星鴻儒黃符碩學扼腕盱衡之士揚眉抵掌之賓並云儒道釋典三教是壹咸躋於善理無有三慈悲仁恕殊途而同歸利物濟時百慮而齊致雖碧雞黃馬之辯未可分焉離堅合異之詞豈能別矣每思此說交戰于懷請一詳議希除

衆惑先生曰子何言之當乎余嘗欲著論未遑削藁因于之請見余之志夫三教群分九派區別本跡斯異義意迥殊非唯齟齬相懸抑亦凡聖全隔尋文似涉參差究理居然不同自八卦成象六爻定位披龍圖而紀号觀鳥跡以裁書立德立言三墳暢三皇之化垂訓垂範五典旌五帝之暮洎乎如文公制禮作樂隆二南之風雅孔宣父修詩述易詮十翼之精微莫不序尊卑定君臣父子之道次長幼明夫婦友于之列盡忠貞以奉國崇孝悌以資家蓋恭謙以克己施仁恕以待物敦信義以申交務廉讓以推行此之五德立身之義也敷文德以化俗運武功以寧乱修極祀以饜神祇宗廟而敬祖考啓畋漁之漸易著網罟之義導盤遊之源禮標蒐狩之典截截斬首効征戰之勞宰犧屠牲邀薦饗之福貫曾達腋申馳騁之娛天命剖肌忠賞心之樂形禮興而奸詐起符璽著而矯偽生盜國竊器者害

正論卷下 第十三張 集字

父弑君爭權趨利者滅宗夷族無慈
 悲之大患有惻隱之小仁昧三世之
 因果明一生之禍福餘殃宿慶逮乎
 子孫積惡修善絕於冥報在生之命
 年有延促之限為鬼之質壽無遷變
 之期所云好生惡殺者謂性命之重
 人畜同之類於已情豈宜傷害故子
 貢欲去告朔之餼羊聞其聲不食其
 肉者以已之心體彼之命慈生之命
 物我皆然故孔丘不味山梁之雉于
 定國之寬刑孫林救之陰德霸楚以
 昌其後高門以待其封項羽之陷秦
 軍白起之坑趙平身死杜郵之下支
 今烏江之上或禍福被於當代或榮
 辱流於子孫身造受嗣同於見報父
 葉子傳酬非自已亦有射宣王以復
 其怨抗杜回以荅其恩申生命胡亥
 以馭車劉約從元海而陪乘此論幽
 明交接人鬼相讎非罪福之業緣異
 報應之輪轉儒佛懸殊此其明矣
 夫道之為教儒之異派黃帝述其靈
 鷲老聃嗣其強紉究其本也保精養
 氣韜光藏暉全生遠害無為寂泊

正論卷下 第十三張 集字

淡清虛少私寡欲此其宗也自後變
 得就澆分鑠各鶩派一無之理立三
 等之差上則却粒延齡飛仙羽化廣
 成皇帝是也次則守雌誠剛志知息
 智伯陽子休是也下則擯代遺榮巖
 棲谷飲許由巢父是也推究神仙之
 跡事涉憑虛案黃帝本紀帝行房中
 之術修導養之法御七十二女服九
 一金丹昇鼎湖乘飛龍白日登天群
 臣攀轡取衣冠劍履而墓於高山之
 陽參驗此詞咸成焉有夫墓者葢也
 先人云亡子孫感德卜其宅北修建
 墳塋安措魂靈藏秘骸骨庶免曝露
 之患皇帝馭青龍以冲天躡紫虛而
 遐上高謝万機脫屣四海元來不死
 何因須墓且御伯司牧分陔遺惠在
 人尚蔽茅甘棠思德留樹况黃帝登
 九五之位履万乘之尊馭龍駕以上
 傳勝寢疾而死若群臣攀慕情切即
 合留奉衣冠豈容埋弃帝之遺服以
 申誠慕之志仲子未薨未贈左傳以
 為非禮黃帝不崩而墓且下何苦見
 證必葢不虛昇仙是矣進退之理事

正論卷下 第十四張 集字

跡可知且御女析仙恣慾求果更入
 輪迴之境詐查解脫之場縱令實得
 神仙終是未離生死何況此術黃帝
 受之於廣成所修在於一身本非出
 代之法黃帝之跡如此神仙傳並虛
 陳已具前論不復繁說也
 夫老子為教備乎五千之文莊周演
 論詳於七篇之旨所明道者但詮陰
 陽天地和氣四時生育之理故去道
 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嚴君
 平等釋去一者元氣謂混沌未分無
 狀可見於無狀可見道中生一氣先
 氣之清者為天濁者為地一氣生天
 地一生二也因天地和而生陰陽及
 人此二生三也以人稟陰陽陰陽能
 生品彙動植之類此三生万物也故
 易六一陰一陽之謂道明道則陰陽
 也陰陽不測之謂神明即此陰陽之
 理非測度可知此神妙也順此陰陽
 之理安其所稟運分守雌柔恬淡寂
 泊無為絕矯性之聖智弄越分之聞
 知同微妙之兩觀泐有無之雙執挫
 折銳進之心解釋紛撓之志除剛勇

之強梁損聲色之耽染體禍福倚伏之萌行慈儉謙退之行即得終其壽考免於身患子孫昌繁祭祀不輟苟違於此則天命傷生招於敗累息胤勦絕其後不嗣故去善建不拔善抱不脫子孫祭祀不輟莊周解牛以全其生傳火而續其命齊万物以杜健羨之路陳四支以去形骸之惑述木厲用遣愚智滯守之方喻指馬以忘天地執著之見混變化而夢胡蝶一夭壽而延殤子太山小於秋毫則巨細之妄斯顯朝菌長於大椿則脩促之繫方假此並莊周詮俗情妄執遂有長短妍醜之實而起人我貪惡之心利已損物致招患禍此論一生之內有此顛倒大齡皆命牽累敗身無未來冥報之義過去業緣之理當代造善惡之行隨其所行行當代受報與儒書所說大意略同此足明佛道全別公子曰三教懸殊若此之異一里之說吁可同哉是知子休心齋以忘身非是為他祈福宜尼繫齋以藥食豈開藉因求果設道供以邀冥

資之助造天尊以希濟拔之功者何虛費哉何虛費哉而今而後庶幾免矣然章醮之法符禁之術比見行者時有効驗此事如何更請詳議先生曰子之此問誠有理焉且章醮者祭祀之流祈禱之事有來自文非唯道陵之法黃帝太公時行此術醮者祭之別名禮典先著其義道陵因而修之行其法者謂之祭酒此是俗中術人之技道士道其法以求資養本非道教之宗此乃涉於鬼道神祇之理俗諦妄情不無其事與夫邪巫陰陽卜筮郊祀尸祝之類行也此法者自是奉常所司不合隸屬司賓寺管僧尼所以屬司賓寺者為佛法從西國來同諸外客之例道士元非是客自然不合屬司賓寺又行章醮祭祀之法即是司禮寺事但以寺觀相對因此遂屬司賓以實而論祇合郊社所管又符者鬼錄行之於鬼神道所以有驗亦焉足恠焉公子渙焉疑釋欣然而作拜首而謝曰僕習慕甘辛居鮑志見沉淪弱冠

積有歲年今屬頽光西邁之辰方悟非狂東走之弊朝聞夕死有慰深心謹承命矣請遵斯旨書紳自誠傳諸將來使夫倒躡之徒草心於昏昧之俗弘通之士懸解於真如之理遂筆削為論貽諸後代

甄正論卷下

甄正論卷下

校勘記

- 一 底本，金藏廣勝寺本。六七四頁中原版殘，以麗藏本換。
- 一 六七四頁中二行撰者，**資**、**磧**、**普**作「大唐佛授記寺沙門釋玄嶷撰」；**南**作「唐佛授記寺沙門釋玄嶷撰」；**徑**、**清**作「唐佛授記寺沙門玄嶷撰」。
- 一 六七四頁中三行「先生」，**資**、**磧**、**普**、**南**無。
- 一 六七四頁中四行「恩叻」，**資**、**徑**、**清**作「恩煦」；**磧**、**普**、**南**作「恩照」。又「勵言」，**徑**作「厲言」。
- 一 六七四頁中五行第九字「僕」，**資**、**磧**、**普**、**南**無。
- 一 六七四頁中七行第二字「眉」，**資**、**磧**、**普**、**南**、**徑**、**清**作「肩」。又第一三字「寶」，**資**、**磧**、**普**、**南**無。
- 一 六七四頁中八行首字「詮」，**資**、**磧**、**普**、**南**作「論」。
- 一 六七四頁中一二行至次行「帝莫能通之……或可解之」，**資**、**磧**、**普**、**南**無。又第一三字「之」，**徑**、**清**無。
- 一 六七四頁中一四行第八字「義」，**資**、**磧**、**普**、**南**、**徑**、**清**無。
- 一 六七四頁下二行第一〇字「謝」，**資**、**磧**、**普**、**南**、**徑**、**清**作「謝之」。
- 一 六七四頁下五行第一一字「此」，**麗**作「此書」。
- 一 六七四頁下一二行末字「焉」，**資**、**磧**、**普**、**南**、**徑**、**清**作「乎」。
- 一 六七四頁下一七行「無不載錄」，**資**、**磧**、**普**、**南**作「咸悉書之」。
- 一 六七四頁下二〇行「尚書」，**徑**、**清**作「漢書」。
- 一 六七四頁下二一行「五柞」，**資**、**普**、**南**、**徑**作「五柞」。
- 一 六七四頁下末行「比於」，**資**、**普**作「北於」。又「五柞」，**磧**、**麗**作「五柞」。
- 一 六七五頁上六行末字「共」，**資**、**磧**、**普**、**南**、**清**、**麗**作「井」。
- 一 六七五頁上一五行第一三字「案」，**資**、**磧**、**普**無。
- 一 六七五頁上一七行第九字「今」，**資**、**磧**、**普**、**南**、**徑**、**清**作「全」；**麗**作「合」。
- 一 六七五頁上一八行第三字「為」，**資**、**磧**、**普**作「偽」。又第四字「注」，諸本（不含**石**，下同）作「注本注」。
- 一 六七五頁上二二行第五字「路」，諸本作「跡」。次頁下九行第六字同。
- 一 六七五頁上末行「返真」，**資**、**磧**、**普**、**南**、**徑**、**清**作「真返」。
- 一 六七五頁中一行末字「理」，**資**、**磧**、**普**、**南**、**徑**、**清**作「治」。
- 一 六七五頁中一七行第五字「遠」，**資**、**磧**、**普**作「後」。
- 一 六七五頁中一九行第六字「妙」，**徑**作「始」。
- 一 六七五頁中二二行第六字「彩」，**徑**作「衫」。

一 六七五頁中末行第三字「之」，諸本作「之經」。

一 六七五頁下五行首字「練」，資、碩、普、南、徑、清作「鍊」。又第一三字「俗」，資、普、徑作「表」。

一 六七五頁下一行第三字「自」，諸本作「目」。又第一一字「問」，徑作「問」。

一 六七五頁下一二行第八字「等」，諸本作「九等」。

一 六七五頁下一三行「道壇」，碩、南、徑、清作「道檀」。又第一二字「纂」，徑作「纂」。又第一三字「服」，資、碩、普、南、徑、清無。

一 六七五頁下一五行第九字「薰」，資、碩、普、南、徑、清作「葦」。

一 六七五頁下一六行「千卷」，資、碩、普、南、徑、清作「十卷」。

一 六七五頁下一八行「十絕」，資作「十紀」。

一 六七五頁下一九行第一三字「是」，資、碩、普、南、徑、清無。

一 六七五頁下二〇行「梁武」，資、碩、普、南、徑、清作「梁武帝」。

一 六七五頁下末行「朱陽」，資、碩、普、南、徑、清作「朱陽觀」。

一 六七六頁上三行第八字「容」，資、碩、普、南、徑、清作「形」。

一 六七六頁上一行第三字「日」，資、碩、普、南、徑、清無。

一 六七六頁上一五行第一〇字「方」，諸本作「方乃」。

一 六七六頁上一七行「虛妄」，資、碩、普、南、徑、清作「虛名」。

一 六七六頁上二〇行第八字「得」，資、碩、普、南、徑、清作「得之」。

一 六七六頁上二一行第三字「子」，資、碩、普、南、徑、清無。

一 六七六頁上末行「女官」，資、碩、普、南、徑、清作「女冠」。頁中二行、六行、一九行末字至次行首字同。

一 六七六頁中一行「僧受」，徑作「僧愛」。

一 六七六頁中八行第一二字「王」，諸本作「玉」。

一 六七六頁中九行第九字「景」，諸本作「八景」。

一 六七六頁中一三行第一二字「次」，徑作「決」。

一 六七六頁中一六行第一〇字「錄」，諸本作「此錄」。

一 六七六頁中一七行「女人」，資、碩、普、南、徑、清作「女人女人」。

一 六七六頁中一八行「染愛」，資、碩、普、南、徑、清作「嗜欲」。又第九字「多」，諸本作「多於」。

一 六七六頁中二一行「其事」，資、碩、普、南、徑、清作「此法」。

一 六七六頁中末行「娶妻」，資、碩、普、南、徑、清作「妻娶」。

一 六七六頁下二行第八字「僧」，資、碩、普、南、徑、清作「僧尼」。

一 六七六頁下四行第五字「不」，麗作「禁」。又第九字「條」，資、碩、普、南、徑、清作「禁」。

一 六七六頁下四行第五字「不」，麗作「禁」。又第九字「條」，資、碩、普、南、徑、清作「禁」。

- 一 六七六頁下八行首字「宗」，**資**、**碩**、**普**、**南**、**徑**、**清**無。
- 一 六七六頁下九行第六字「路」，**資**、**碩**、**普**、**徑**、**清**、**麗**作「跡」。又第八字「士」，**普**作「七」。
- 一 六七六頁下一一行第九字「於」，**資**、**碩**、**普**、**南**、**徑**、**清**作「在」。
- 一 六七六頁下一二行「妃嬪」，**普**作「奴嬪」。
- 一 六七六頁下一五行第九字「史」，**資**、**碩**、**普**作「吏」。
- 一 六七六頁下一七行第三字「老」，諸本作「老子」。
- 一 六七六頁下一八行第三字「干」，**碩**、**南**、**徑**、**清**作「于」。又「膠東王」，**資**、**碩**、**普**、**南**、**徑**、**清**作「膠東平王」。又末字「列」，**資**、**碩**、**普**、**南**、**徑**、**清**作「別」。
- 一 六七六頁下一九行第八字「祭」，諸本作「祭祀」。又「此絕」，諸本作「此論」。
- 一 六七七頁上二行「詎肯」，**資**、**碩**、

- 普**、**南**、**徑**、**清**作「誰肯」。
- 一 六七七頁上四行第一三字「修」，**資**、**碩**、**普**、**南**、**徑**、**清**作「所修」。
- 一 六七七頁上五行末字「又」，諸本無。
- 一 六七七頁上七行首字「有」，諸本作「又有」。
- 一 六七七頁上九行「于吉」，**碩**、**南**作「干吉」。又第七字「善」，**碩**、**南**作「差」。
- 一 六七七頁上一一行第一一字「又」，**資**、**碩**、**普**、**南**、**徑**、**清**作「又有」。
- 一 六七七頁上一二行第七字「練」，諸本作「鍊」。
- 一 六七七頁上一三行第八字「隨」，諸本作「隋」。
- 一 六七七頁上一八行「洗沐」，**麗**作「洗浴」。
- 一 六七七頁上一二一行「獨擅」，諸本作「獨擅」。
- 一 六七七頁上末行「聖者」，**資**、**碩**、**普**、**南**作「聖人」。又第一三字「與」，

- 資**、**碩**、**普**、**南**、**徑**、**清**作「歟」。頁中二行第五字、三行第一一字同。
- 一 六七七頁中一行第九字「者」，**麗**無。
- 一 六七七頁中三行「聖者」，**資**、**碩**、**普**作「聖」。
- 一 六七七頁中四行「善時」，諸本作「善用時政」。
- 一 六七七頁中五行第二字「者」，**資**、**碩**、**普**、**南**、**徑**、**清**無。又末字至次行首三字「聖者為聖」，**資**、**碩**、**普**、**南**、**徑**、**清**作「聖人者焉」。
- 一 六七七頁中六行第一三字「信」，**徑**、**清**作「信不化而自行」。
- 一 六七七頁中九行第二字「稱」，諸本作「稱之」。
- 一 六七七頁中一四行第三字「陋」，**資**、**碩**、**普**、**南**、**徑**、**清**作「陋耶」。又「宴客」，諸本作「宴容」。
- 一 六七七頁中一五行「搏搖」，**資**、**碩**、**普**、**南**、**徑**、**清**作「扶搖」。

一 六七七頁中一六行「擊水」，**資、磧、**
普、南、徑、清作「激水」。
 一 六七七頁中二〇行第三字「三」，
資、磧、普、南、徑、清作「二」。
 一 六七七頁中二一行「黃馬」，**徑**作
 「黃鳥」。
 一 六七七頁中二二行「離堅」，**資、普、**
徑作「雖堅」。
 一 六七七頁中末行「此說」，**資、磧、**
普、南、徑、清作「此義」。
 一 六七七頁下四行「斯異」，**資、磧、**
普、南、徑、清作「雖異」。
 一 六七七頁下一〇行第二字「文」，
麗無。
 一 六七七頁下一一行首字「宣」，**麗**
 無。
 一 六七七頁下一三行「友于」，**資、磧、**
普、南、徑、清作「朋友」。又「之列」，
麗作「之別」。
 一 六七七頁下一八行「宗廟」，諸本
 作「崇宗廟」。
 一 六七七頁下二二行「形禮」，諸本

作「刑禮」。
 一 六七八頁上九行末字「命」，諸本
 作「志」。
 一 六七八頁上一三行「杜郵」，**資**作
 「杜却」。
 一 六七八頁上一五行「身造受嗣同
 於見報」，**資、磧、普、南、徑、清**作
 「身造身受似同現報」。
 一 六七八頁上一七行「胡突」，**磧、普、**
南、徑、清作「狐突」。
 一 六七八頁上二二行「弛紉」，**資、磧、**
普、南作「施紉」；**徑、清**作「絕紉」。
 一 六七八頁中一行首字「淡」，諸本
 作「恬淡」。
 一 六七八頁中二行「一無」，**徑、清**作
 「一元」。
 一 六七八頁中四行「皇帝」，**資、磧、**
普、徑、清作「黃帝」。
 一 六七八頁中五行第一一字「代」，
磧、普、南、徑、清作「伐」。
 一 六七八頁中八行第五字「養」，**資、**
磧、普、南、徑、清作「養生」。又

「七十二」，**資、磧、普、南、徑、**
清作「七十三」。又末字至次行首
 字「九一」，**資、磧、普、南、徑、**
清作「一九」。
 一 六七八頁中一一行第八字「焉」，
麗作「烏」。
 一 六七八頁中一二行「先人」，**資、磧、**
普、南、徑、清作「先生」。
 一 六七八頁中一三行「墳塋」，**普**作
 「墳塋」。又「安措」，**資、磧、普、南、**
徑作「安厝」。
 一 六七八頁中一四行「紫虛」，**麗**作
 「紫雲」。
 一 六七八頁中一六行「御伯」，諸本
 作「邵伯」。
 一 六七八頁中一七行第四字「茅」，
資、磧、普、南、徑、清作「芾」。又
 「甘棠」，**資**作「甘嘗」。又「思德」，
資、磧、普、南、徑、清作「恩德」。又
 末字「登」，**資、磧、普、南、徑、清**作
 「居」。
 一 六七八頁中一九行第二字「勝」，

諸本作「故勝」。

一 六七八頁下一行「祈仙」，諸本作「求仙」。又「求果」，**資、磧、普、南、**

徑、清作「邀果」。

一 六七八頁下五行首字「代」，**磧、普、南、徑、清**作「世」。

一 六七八頁下五行第一二字「傳」，**資、磧、普、南、徑、清**作「之傳」。又第一三字「並」，**資、磧、普、南、徑、清**作「並以」。

一 六七八頁下六行「已具」，**資、磧、普、南、徑、清**作「具在」。

一 六七八頁下八行「但詮」，**資、磧、普、南、徑、清**作「俱詮」。

一 六七八頁下一二行首字「狀」，**資、磧、普、南、徑、清**作「象」，第六字同。又第七字至第八字「可見」，**資、磧、普、南、徑、清**

無。

一 六七八頁下一三行第一一字「一」，諸本作「此一」。

一 六七八頁下一九行「順此」，諸本

作「能順此」。

一 六七八頁下二〇行「涇分」，諸本作「涯分」。又「恬淡」，**資、磧、普、南、**

徑、清作「聞」，**資、磧、普、南、徑、清**作「問」。

一 六七八頁下二二行第八字「泚」，諸本作「泚」。

一 六七八頁下末行「紛撓」，**資、磧、普、南、徑、清**作「忿怒」。

一 六七九頁上一行第四字「損」，**資、磧、普、南、徑、清**作「捐」。

一 六七九頁上三行「身患」，**普**作「身忠」。又「不輟」，**資、磧、普、南、徑、清**作「不絕」。

一 六七九頁上七行第一三字「杜」，**資、磧、普、南**作「壯」。

一 六七九頁上八行「四支」，**資、普**作「四友」。

一 六七九頁上一八行「行行」，諸本作「行」。

一 六七九頁上二一行「一里」，諸本

作「一理」。又「子休」，**資、磧、普、南、徑、清**作「子沐」。

一 六七九頁上二二行「忘身」，**資、磧、普、南、徑、清**作「安身」。

一 六七九頁上末行「求果」，**資、磧、普、南、徑、清**作「以求果」。

一 六七九頁中一〇行「道其法」，諸本作「竊其法」。

一 六七九頁中一三行「行也」，諸本作「也行」。

一 六七九頁中一四行第二字「自」，**徑、清**無。又「奉常」，諸本作「太常」。

一 六七九頁中一七行第一〇字「館」，諸本作「管」。

一 六七九頁中一九行第一三字「祇」，**資、磧、清**作「祇」。

一 六七九頁中二〇行「鬼錄」，**資、磧、普、徑**作「鬼錄」。

一 六七九頁中二一行首字「道」，諸本作「之道」。

一 六七九頁中末行「弱冠」，諸本作

「弱喪」。

一六七九頁下四行第四字「夫」，資、
碩、普、南、徑、清無。